

# 朗县朗镇娘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2023-2035年）

## ● 村庄基本情况

娘村位于西藏自治区林芝市朗县，雅鲁藏布江南岸，西邻堆巴塘村，东邻朗巴居委会，与堆巴村隔河相望。娘村距离县城11.2公里，距离朗镇人民政府6.4公里，距离朗县火车站11公里。

娘村有耕地、林地两个自然组，全村主要民族为藏族，村庄文化以塔布拉文化为主。娘村现有农牧民76户，户籍人口1245人，常住人口245人，其中劳动人口17人，人口数量整体呈增长趋势。男女结构比例为1.01:0.91，较为均衡，其中0-14岁人口为54人，占22%，15-59岁人口为153人，占62.3%，60岁及以上人口为8人，占15.5%。

第一产业是娘村的主要产业，种植业方面：以土豆、青稞、小麦、苹果、核桃、藏冬桃为主，苹果、核桃、藏冬桃等经济林木每年为村民带来收入约4万元。养殖业方面：村集体经济主要为乡村振兴牦牛养殖项目，牦牛养殖170头，年均收入约4万元。村民养牦牛、犏牛、黄牛约1300头，人均年收入约2万元。



## ● 底线约束与用地布局

### 一、底线约束

生态保护红线：根据“三区三线”最新划定结果，落实生态保护红线面积10902.56公顷，占全境的91.03%。

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根据“三区三线”最新划定结果，落实永久基本农田面积9.53公顷。落实《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管控要求，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荒芜基本农田；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

村庄建设边界：规划至2035年，规划村庄建设用地6.64公顷，其中，村庄集中建设区5.52公顷，占比83.13%；村庄非建设区1.12公顷，占比16.87%。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线：落实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线，娘村主要有自治区级和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共2处，分别为甘丹林拉康和拉日拉康。落实甘丹林拉康核心保护区范围1477.63平方米，建设控制地带1886.40平方米；拉日拉康核心保护区范围661.16平方米，建设控制地带1210.10平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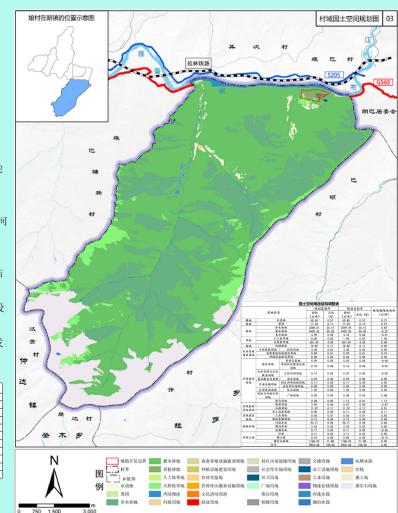
河湖资源管控：水源来源主要为山泉水，村庄按照现状水源地保护情况及未来水源规划，落实河湖划界成果，共86.42公顷。

二、用地布局

农用地布局：结合农业产业发展需求，统筹安排耕地、林地、草地等各类农用地，适当调整农用地结构。规划2035年农用地面积8533.88公顷，较基期年增加0.78公顷。

建设用地布局：结合农村产业发展需求，安排部分产业用地用于发展乡村旅游。规划2035年建设用地面积24.05公顷，较基期年增加0.04公顷。

未利用地布局：优先保护河流、湿地、湖泊、冰川等高原生态系统，维持区域生态平衡和持续发展。规划2035年生态用地面积1278.41公顷，较基期年减少0.16公顷。



## ● 产业发展

一、产业发展思路

依托娘村自然生态、地理条件，发展以土豆、小麦、青稞等主要粮食作物为主的特色种植与以牦牛养殖为主的特色养殖相结合的产业体系。

村庄发展主导产业为第一产业，基于现状农牧业发展情况，将娘村打造为毗邻县城和江南新区的规模化、专业化牦牛养殖和原材料基地。

二、产业空间结构

落实国家和西藏自治区、林芝市区域发展战略、主体功能区划，结合乡村自然地理格局和资源禀赋，梳理整体空间脉络，形成“一带两区”的产业发展空间格局。

“两区”

特色牧业发展区：该片区以牦牛集中养殖为主要功能，壮大牦牛养殖集体经济，积极对接江南新区农产品加工业和庞大市场，打通从养殖到加工产业链，实现规模化、专业化特色畜牧业发展格局。

体验农业发展区：该片区以发展体验农业为主要功能，丰富果树种植业结构，完善公共服务和休闲设施，加强人居和生态环境整治，提高游客接待和环境承载水平。

